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的前提下，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总经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具体办理实施。具体内容见公司 2016 年 5 月 1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等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

2016 年 5 月 13 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署了《上海银行公司客户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 1 亿元募集资金购买了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6M03018 期）。具体内容见公司 2016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等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

2016 年 8 月 18 日，公司到期收回购买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6M03018 期）的本金人民币 1 亿元，取得收益人民币 73.05 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2.93%。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其他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特此公告。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9日